证券简称:怡亚通 证券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19-201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2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8月30日以书面传签的形式召开。公司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就以下事项决议如下:

一、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安新源贸易有限公司向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安新源贸易有限公司向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宁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宁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怡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青团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怡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济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青团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卓优云智科技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大兴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卓优云智科技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大兴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市大鸿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市大鸿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大鸿雁”)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追加武汉大鸿雁的法定代表人汪小鸿及其配偶孟培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均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迪威怡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迪威怡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迪威怡欣”)向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追加厦门迪威怡欣的自然人股东赵家伟及其配偶饶芸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均为人民币1,300万元,担保期限均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迪威怡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迪威怡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迪威怡欣”)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追加厦门迪威怡欣的自然人股东赵家伟及其配偶饶芸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均为人民币1,300万元,担保期限均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怡亚通大泽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海南分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怡亚通大泽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海南分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前海信通建筑供应链有限公司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前海信通建筑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信通”)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中2,55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前海信通建筑供应链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前海信通建筑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信通”)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中2,55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市德燕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市德燕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德燕供应链”)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6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追加武汉德燕供应链的自然人股东毛德能及其配偶江燕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均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市怡亚通仙湖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市怡亚通仙湖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怡亚通仙湖”)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追加成都怡亚通仙湖的自然人股东冯华及其配偶路阳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均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怡馨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申请开立银行保函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怡馨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申请开立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银行保函,用于控股子公司山西怡馨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宝洁(中国)营销有限公司之间的业务合作,期限为一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与贺州融达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广西东融物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贺州融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贺州融达”)以货币出资方式共同出资设立“广西东融物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暂定,以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核定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广西东融物业通”),广西东融物业通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公司持有其43%的股份,贺州融达持有其49%的股份,广西东融物业通的管理团队成立的持股平台持有其8%的股份。上述法人股东及广西东融物业通的管理团队人员与怡亚通上市公司均无关联关系。广西东融物业通的经营范围(具体以工商实际注册为准):国内商业(不含限制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黄金、白银、K金、铂金、钯金、钻石、珠宝等首饰的购销;化妆品的进出口及购销;汽车销售;初级农产品的购销以及其他国内贸易;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项目及其他限制项目);网上贸易、进出口业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游戏机及配件的进出口、批发及销售;自有物业租赁;食品添加剂销售;化肥购销;铁矿石及镍矿石购销;饲料添加剂及煤炭的购销;铜精矿购销。(以上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及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酒类的批发与零售;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大豆、大米、玉米的购销基本化学原料、有机合成化学原料、化工产品的销售(含危险化工产品)及进出口贸易;塑料制品购销;碳酸钙。

本次审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十六、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与广西宏桂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宏桂集团国有企业改革基金、广东金岭糖业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广西荣桂怡亚通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广西荣桂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广东金岭糖业集团有限公司、宏桂集团国有企业改革基金(以下简称“宏桂集团改革基金”)、广东金岭糖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金岭糖业”)共同出资设立“广西荣桂怡亚通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暂定,以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核定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广西荣桂怡亚通”),其中广西荣桂集团以广西荣桂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来宾分公司整体资产出资,其余股东均以货币出资方式出资。广西荣桂怡亚通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678万元,公司持有其34%的股份,广西荣桂集团持有其36%的股份,宏桂集团改革基金持有其20%的股份,广东金岭糖业持有其5%的股份,广西荣桂怡亚通的管理团队成立的持股平台持有其5%的股份。上述法人股东及广西荣桂怡亚通的管理团队人员与怡亚通上市公司均无关联关系。广西荣桂怡亚通的经营范围(具体以工商实际注册为准):国内商业(不含限制项目);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黄金、白银、K金、铂金、钯金、钻石、珠宝等首饰的购销;化妆品的进出口及购销;汽车销售;初级农产品的购销以及其他国内贸易;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不含金融租赁项目及其他限制项目);网上贸易、进出口业务;游戏机及配件的进出口、批发及销售;自有物业租赁;食品添加剂销售;化肥购销;铁矿石及镍矿石购销;饲料添加剂及煤炭的购销;铜精矿购销。(以上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及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酒类的批发与零售;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大豆、大米、玉米的购销;天然气的购销;物流数据采集、处理和管理;物流方案设计、物流信息处理及咨询服务;文档及档案寄存、保管、数字化、咨询、评估、鉴定、整理。智能档案库房系统集成、产业规划、产业咨询。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关报关、进出口货物报关代理;报验代理、报检、监管仓储、监管运输代理;安装、维修、鉴定:家电、家居用品、家具、健身器材、卫生洁具整机及配件;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生产与制造、批发与零售:计算机和电子设备、仓储物流设备;食品经营,销售(含网上销售);初级食用农产品、通信产品、针纺织品、服装服饰、日用百货、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数码产品、化妆品、计生用品、卫生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玩具、汽车及摩托车配件、鞋帽、箱包、皮具、钟表、乐器、框架眼镜、珠宝首饰、家具、工艺美术品、五金制品、塑料制品、橡胶制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化工产品、消防器材、建筑材料、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

本次审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十七、最终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与深圳市宇商科技有限公司、驻马店市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驻马店市淮河生态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深圳市宇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宇商科技”)、驻马店市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驻马店产业投控”)以货币出资方式共同出资设立“驻马店市淮河生态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暂定,以注册地工商管理部门核定名称为准,以下简称“驻马店淮河供应链”),驻马店淮河供应链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持有其30%的股份,深圳宇商科技持有其5%的股份,驻马店产业投控持有其65%的股份,驻马店淮河供应链的经营范围(具体以工商实际注册为准):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营丨类医疗器械;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建筑工程设备,食用农产品(不含生猪产品);乐器,有色金属,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挂车或者汽车列车、机械设备及配件;供应链管理;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电子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集成、运行维护、销售;技术外包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会议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其他在法律许可的范围内自主经营。

上述信息均以具体工商实际注册为准。

驻马店淮河供应链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	持股比例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30%
深圳市宇商科技有限公司	5%
驻马店市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5%
合计	100%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投资金额:注册资本金5000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30%的股份。

支付方式:现金支付

标的公司董事会和管理人员的组成安排:公司设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驻马店产业投控推荐3名董事人选,怡亚通推荐1名董事人选,深圳宇商科技委推荐1名董事人选,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长人选由驻马店产业投控推荐并经董事会选举产生,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设监事1名,由员工代表选举产生;公司经营管理层设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若干名,财务总监1名;首届总经理人选由怡亚通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聘任,财务总监由驻马店产业投控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聘任。

违约条款: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应向每一守约方赔偿守约方所遭受的损失。赔偿损失的范围,应当包括但不限于该守约方的直接经济损失和可以获得的利益;守约方为挽回损失、追偿等目的,支付的公证、鉴定、律师服务等费用。

合同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本协议自协议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

五、该项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目的:为充分发挥三方在产业、资本、供应链及渠道等方面的优势,驻马店产业投控、怡亚通双方拟在供应链管理、供应链金融、生态产品和增值服务、食品加工、化工、装备制造行业经营业务及信息技术服务等开展广泛、深入的合作,共同推动地产业发展。

影响:怡亚通依托驻马店产业投控、深圳宇商科技的经营优势和怡亚通的产业、资本、金融、物流、供应链服务等优势资源实现强强联合,可以迅速进入当地优质产业供应链的各个环节,增加公司业务范围,提高怡亚通在当地的品牌影响力。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与深圳宇商科技及其关联方累计发生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524.94万元。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签署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对该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与关联公司深圳市宇商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公司关联公司正常的业务合作,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双方各自按照持股比例同比例出资设立新公司,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因深圳市宇商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陈伟民先生现为公司副董事长,因此该事项属于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存在损害公司、深圳市宇商科技有限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关联交易事项时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九、备查文件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关联公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

证券简称:怡亚通 证券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19-202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北京卓优云智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或“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卓优云智科技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大兴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卓优云智科技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大兴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二、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为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卓优云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卓优云智”)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28号2号楼1座815室

法定代表人:黄妒夏

成立时间:2014年5月1日

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经济贸易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零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办公用机械租赁;会议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北京卓优云智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公司持有其60%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卓优云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年度财务数据	2019年半年度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16,570.90	5,371.62
负债总额	12,034.77	227.62
净资产	4,536.13	5,144.00
营业收入	27,354.36	13,077.72
净利润	1,157.66	607.87
资产负债率	72.63%	4.24%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758,766.55万元(或等值外币)(含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234,479.56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58,023.36万元(或等值外币),系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591,180.22万元的348.12%,其中逾期担保数量为0元。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除公司合并报告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28,000万元(含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1,287.04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69,000万元,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591,180.22万元的62.42%。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四、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

证券简称:怡亚通 证券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19-203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成都市怡亚通仙湖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或“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市怡亚通仙湖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市怡亚通仙湖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怡亚通仙湖”)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追加成都怡亚通仙湖的自然人股东冯华及其配偶路阳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均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2、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为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成都市怡亚通仙湖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怡亚通仙湖供应链”)

注册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武科西一路3号

法定代表人:樊超

成立时间:2013年5月15日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及相关信息咨询,销售:五金交电、日用百货、服装鞋帽、日化用品、办公用品、医疗器械(一、二类无需许可项目);展览展示服务;国内商务信息咨询;投资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农产品、农副产品收购与销售(不含国家限制产品)。文化活动服务,建材批发;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批发;装卸搬运,通用仓储;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都怡亚通仙湖供应链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公司持有其60%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成都怡亚通仙湖供应链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年度财务数据	2019年半年度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14,286.51	8,292.74
负债总额	11,062.38	5,039.99
净资产	3,224.13	3,252.75
营业收入	19,227.22	16,468.98
净利润	171.66	48.61
资产负债率	77.54%	60.78%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758,766.55万元(或等值外币)(含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234,479.56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58,023.36万元(或等值外币),系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591,180.22万元的348.12%,其中逾期担保数量为0元。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除公司合并报告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28,000万元(含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1,287.04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69,000万元,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591,180.22万元的62.42%。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四、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

证券简称:怡亚通 证券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19-204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西怡亚通大泽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或“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怡亚通大泽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怡亚通大泽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2、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为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西怡亚通大泽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注册地点: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新港路11号金港大厦8楼801、803室

负责人:李琰

成立时间:2016年11月30日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服务及相关信息咨询;化妆品、日用百货、酒具、工艺品、家用电器的销售;进出口贸易。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758,766.55万元(或等值外币)(含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234,479.56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58,023.36万元(或等值外币),系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591,180.22万元的348.12%,其中逾期担保数量为0元。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除公司合并报告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28,000万元(含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1,287.04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69,000万元,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591,180.22万元的62.42%。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四、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

证券简称:怡亚通 证券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19-205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青岛怡通众合经贸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或“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青岛怡通众合经贸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金水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青岛怡通众合经贸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金水路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二、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为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青岛怡通众合经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怡通众合”)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九水东路130号3号楼1201室

法定代表人:顾海东

成立时间:2015年3月16日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含网上销售):家用电器、五金交电、日用百货、体育用品、办公用品、电子产品、不锈钢制品、橱柜、建材、家具、家居用品、厨卫用品、陶瓷制品、木制品、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橡塑制品(不含一次性发泡塑料制品和超薄塑料袋)、酒具、工艺品、金属制品(不含稀贵金属)、机械设备、办公设备、电气设备、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化妆品、预包装食品、特殊食品;家具维修;供应链管理、经济信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展览展示服务;家电维修;灯箱展台制作;装修装饰;建筑装饰业、建筑拆除活动、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出版物进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青岛怡通众合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公司持有其60%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青岛怡通众合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年度财务数据	2019年半年度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9,130.66	7,300.23
负债总额	6,031.29	4,181.92
净资产	3,099.37	3,118.31
营业收入	17,376.80	7,362.75
净利润	49.00	18.95
资产负债率	66.06%	57.28%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758,766.55万元(或等值外币)(含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234,479.56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58,023.36万元(或等值外币),系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591,180.22万元的348.12%,其中逾期担保数量为0元。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除公司合并报告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28,000万元(含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1,287.04万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69,000万元,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591,180.22万元的62.42%。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四、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

证券简称:怡亚通 证券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19-206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厦门迪威怡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或“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迪威怡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迪威怡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迪威怡欣”)向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追加厦门迪威怡欣的自然人股东赵家伟及其配偶饶芸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均为人民币1,300万元,担保期限均不超过三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2、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为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厦门迪威怡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迪威怡欣”)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台东路66号宝业大厦12楼D区

法定代表人:罗炼权

成立时间:2015年7月30日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婴幼儿配方乳粉零售;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批发;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零售;糕点、糖果及糖类预包装食品批发(含冷藏冷冻食品);糕点、面包类预包装食品零售(含冷藏冷冻食品);调味品类预包装食品批发(含冷藏冷冻食品,不含食盐);米、面制品及食用油类预包装食品批发(含冷藏冷冻食品);粮油类预包装食品零售(含冷藏冷冻食品);保健食品批发;保健食品零售;其他未列明预包装食品批发(含冷藏冷冻食品);其他未列明预包装食品零售(含冷藏冷冻食品);酒、饮料及茶叶类预包装食品批发(含冷藏冷冻食品);酒、饮料及茶叶类预包装食品零售(含冷藏冷冻食品);其他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去金零售;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批发;通信设备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不含文物);首饰、工艺品及收藏品批发(不含文物);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批发;化妆品及卫生用品零售;其他日用品零售;收购农副产品(不含粮食与种子);社会经济咨询(不含金融业务咨询);五金产品批发;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列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仓储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厦门迪威怡欣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持有其60%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厦门迪威怡欣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年度财务数据	2019年半年度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11,688.19	5,766.65
负债总额	8,993.31	3,050.75
净资产	2,694.88	2,715.90
营业收入	26,118.31	12,275.92
净利润	79.45	11.01
资产负债率	76.88%	52.90%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过会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758,766.55万